

文水县马西乡人民政府文件

马政发〔2025〕14号

关于成立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 调查工作协作小组的通知

为加强我乡 2025 年全国 1 %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组织领导，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5 年全国 1 %人口抽样调查的通知》（国办函〔2024〕71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山西省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的通知》（晋政办函〔2024〕173 号）《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吕梁市 2025 年全国 1 %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通知》（吕政办函〔2025〕10 号）《文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 %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函〔2025〕10 号），经乡党委、乡政府研究决定，成立马西乡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以下简称协调小组）。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负责马西乡 2025 年全国人口 1%人口抽样调查的组织和实施，协调解决调查中的重大问题。

具体职责分工参照《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和工作方式》。

二、工作机构

组 长：	马西乡党委书记	车澄宇
副组长：	马西乡副乡长	姚宝强
成 员：	马西乡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褚小雨
	马西乡党委委员、派出所所长	杨栋柱
	马西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李文强
	马西乡卫生院院长	付凯将
	马西乡统计员	武建平
	马西乡派出所副所长	周志梅
	各村主干	

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经济发展办公室（统计），办公室主任由姚宝强担任。协调小组办公室承担协调小组的日常工作，研究提出建议方案，督促落实协调小组议定事项，加强沟通协调，承担协调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附件：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和工作方式

(此页无正文)





文水县马西乡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22 日印发

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 人口抽样调查协调小组文件

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 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关于印发《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 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和工作方式》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现将《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 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和工作方式》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 人口
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
(文水县统计局代章)
2025 年 4 月 18 日

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 协调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和工作方式

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组织和实施，协调解决调查中的重大问题。协调小组的日常工作由协调小组办公室承担。

一、职责分工

文水县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涉及范围广、参与部门多、工作难度大，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信息共享，共同完成好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具体分工如下：

县统计局承担协调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具体负责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组织实施；负责协调各乡（镇）、各有关部门开展调查的各项工作。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做好调查方案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有关专项规划的衔接工作。

县公安局负责为调查登记信息与户籍人口信息比对工作提供数据核查服务；协助配合调查登记阶段相关工作。

县卫生健康局负责为调查登记信息与卫生健康相关行政记录的比对工作提供数据支撑；协调提供住院分娩、出生医学证明、

死亡人口等相关行政记录；协助配合调查登记阶段相关工作。

县委宣传部负责做好新闻宣传以及新闻媒体的组织协调，组织报刊、广播、电视媒体及时宣传报道调查的相关信息。

县委统战部负责协调少数民族聚居村的相关调查登记工作。

县教育局负责组织协调高中学校配合做好在校生等人群的调查登记工作；提供在校生相关行政记录。

县民政局负责行政区划方面的协调配合工作；提供火化人员相关行政记录。

县财政局负责调查经费的保障工作。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开展调查登记信息与参加社保人员行政记录比对工作。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提供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天地图在线地理信息服务。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协调物业服务企业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在管住宅小区项目调查登记阶段相关工作。

县融媒体中心负责协助做好调查的宣传工作。

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做好宣传引导，动员组织社会力量积极参与配合调查，参照组建相应机构，做好调查指导员和调查员的选聘和培训工作。

二、工作方式

（一）根据工作需要，召开协调小组会议，研究解决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二）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日常工作问题由协调小组办公室处理。

（三）协调小组重要文件经征求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意见后印发，一般性工作文件由协调小组有关负责人签发。

（四）文水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涉及有关政策等重大问题需要协调的，由协调小组办公室牵头，商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后，报协调小组审批。